本比选项目为四川通服眉山铁塔分公司关于承揽2025年度钢材运输及铁塔半成品运输采购项目（项目编号：/），比选人为四川省通信产业服务有限公司眉山铁塔分公司，比选代理机构为/。项目资金已落实，具备比选条件，现进行公开比选，特邀请有意向的且具有提供标的物流能力的潜在参选人（以下简称参选人）参选。

1.   项目概况与采购内容

1.1  项目概况

本次比选合同有效期为：自中选通知书发出之日起1年。

本项目预估采购金额80万元（不含税），其中标包一：20万元（不含税）,其中标包二：60万元（不含税）具体金额以实际订单金额为准。

★质量要求：合格★，满足技术规范和服务要求的相关要求。

1.2     采购内容

钢材运输、铁塔半成品运输服务。

1.3  规定本项目划分两个标包，标包一为钢材运输，中选人数量二名：第一名60%，第二名40%；标包二为铁塔半成品运输，中选人数量二名：第一名60%，第二名40%。允许投标人中选的最多标包数量为2个。

1.4  本项目设置单项最高参选限价，★含税单项最高参选限价详见报价明细表，参选人参选报价任一项高于含税单项最高参选限价的，其参选将被否决。★

2.   参选人资格条件及要求（包一、包二通用）

★2.1参选人资格条件如下：★

★2.1.1参选人应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法律上和财务上独立的法人或依法登记注册的非法人组织。法人下属不具备法人资格的分支机构参与参选的，应提供所属法人针对本项目或覆盖本项目的经营事项的有效授权。

2.1.2参选人应具备有效期内道路运输许可证或物流资质。

2.1.3本次比选不接受联合体参选。★

★2.2参选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2.2.1为参选不具有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2.2.2被依法暂停或取消参选资格的；

2.2.3被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

2.2.4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存在参选人认为其他可能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

2.2.5在最近三年内（参选截止时间前36个月）被相关行业主管部门或司法机关认定有骗取中选、严重违约、重大工程质量或者安全问题的；

2.2.6在最近五年内（参选截止时间前60个月）被判处单位行贿罪，且行贿行为与采购活动相关的（以“中国裁判文书网”的生效判决为准）；

2.2.7在最近五年内（参选截止时间前60个月）被判处合同诈骗罪的（以“中国裁判文书网”的生效判决为准）；

2.2.8被最高人民法院认定为失信被执行人的(以“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或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为准)，已执行完毕或不再执行的除外；

2.2.9为本比选项目提供过设计、编制技术规范和其他文件的咨询服务；

2.2.10为本比选项目的比选代理机构；

2.2.11与本比选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比选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

2.2.12被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的；

2.2.13按照《不合格供应商管理规则》及处理结果，被中国通信服务股份有限公司认定为总部级D级供应商、总部级负面清单供应商或总部级其他不合格供应商的，不在禁止合作期限内的除外；

2.2.14按照《不合格供应商管理规则》及处理结果，被四川省通信产业服务有限公司认定为省级D级供应商、省级负面清单供应商或省级其他不合格供应商的，不在禁止合作期限内的除外；

2.2.15按照《不合格供应商管理规则》及处理结果，被四川省通信产业服务有限公司眉山铁塔分公司认定为公司级D级供应商、公司级负面清单供应商或公司级其他不合格供应商的，不在禁止合作期限内的除外；

2.2.16存在《不合格供应商管理规则》中规定的D级供应商、负面清单供应商或其他不合格供应商中的任一情形；

2.17供应商为私营企业、外资企业或中介机构的，其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股东、高级管理人员(含董事、监事、总经理、副总经理等)为采购人单位近三年内(投标/应答截止时间前36个月)离职的领导人员(离职前三年内岗级曾为管理六岗及以上)的:如后续合作中发现有此类情形的取消合作资格。”

2.2.18法律法规、比选文件限定的其他情形。★

★2.3参选人控股和管理关系要求如下：★

★2.3.1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包参选或未划分标包的同一参选项目参选；★

3.   资格审查方法

本项目将进行资格后审，资格审查标准和内容见比选文件第三章“评选办法”，凡未通过资格后审的参选人，其参选将被否决。

4.   比选文件的获取

4.1  比选文件获取时间：2025年1月9日09时00分至2025年1月13日17时00分（北京时间，下同）。

4.2  比选文件获取地点：眉山市东坡区科工园2路234号。

4.3  比选文件获取方式：参选人应委托经办人持下述文件向比选代理机构了解有关信息并购买比选文件。

（1） 单位介绍信或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2） 经办人身份证原件。

（3）  比选文件购买付款凭证。

4.4  比选文件每套售价/元人民币，售后不退。

4.5  比选文件如需邮寄，需要以书面形式通知比选代理机构。比选代理机构在收到比选文件费用后2日内寄出。

5.   参选文件的递交

5.1  参选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即参选截止时间）为：2025年1月14日10时00分。

5.2  纸质参选文件递交地点：成都市高新区紫丁巷2号四川通服建设分213室。

5.3  本项目将于上述同一时间、地点进行开标，比选代理机构邀请参选人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者其委托代理人准时参加。

5.4  出现以下情形之一时，比选代理机构不予接收参选文件：

5.4.1 逾期送达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

5.4.2 未按照比选文件要求密封的；

5.4.3 未按照本公告要求获得本项目比选文件的。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比选公告同时且仅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中国通服采招门户（https://szyc.chinaccs.cn/）,其他媒介转载无效。

7.   联系方式

比选人：四川省通信产业服务有限公司眉山铁塔分公司

地  址：眉山市东坡区科工园2路234号。

联 系 人：李老师

电    话：18990309003

邮    编：620000

电子邮件：lijie\_sc.sc@chinaccs.cn